

证券代码：300273

证券简称：和佳医疗

公告编号：2020-060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
监管措施或处罚及整改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在证券监管部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督和指导下，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及相应的整改落实情况如下：

一、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二、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及整改情况

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创业板监管函〔2017〕35号）

2017年6月27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就公司2016年年度业绩快报中披露的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实际数据差异为20.27%且差异幅度达到20%以上，下发了《关于对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创业板监管函〔2017〕35号），就上述事项作出了书面警示。

整改情况：公司发现造成上述错误主要是由于公司在组织业绩快报时财务部门与业务部门之间信息沟通有误所致。上述错误引起公司管理层的高度重视，对直接责任人员予以了批评教育，并给予扣除绩效处理。同时公司将定期组织对包

括财务人员在内的相关员工普及学习财务会计知识，以加深相关人员对信息披露相关方面的认识。公司将通过进一步健全完善公司信息沟通方面的内控机制，防止今后类似错误的再次发生。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最近五年无其他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和交易所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形。

特此公告。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8日